

2023年度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0
附件1.....	20
附件2.....	75
第五部分 附表.....	9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3
二、收入决算表.....	93
三、支出决算表.....	9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9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3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机关、县委批准设立的党组织（党委），各乡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 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5.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6. 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县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

7. 在市纪委监委的领导下，加强对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8.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乡镇纪委、县管企业和县属学校、医院等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教育培训工作等。

9. 完成县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突出政治引领，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见行见效。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揽不动摇，扎实推进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自觉接受革命性锻造和精神洗礼。纯洁思想筑牢政治忠诚。严管严治提升整顿成效。强基提能激发队伍活力。

2. 突出中心大局，政治监督更加聚焦。坚持扛牢监督首责不动摇，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全面加强政治监督。全面保障决策落地。全面压实政治责任。

3. 突出办案引领，“三不腐”效应更加彰显。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不动摇，贯穿联通“三不腐”一体推进。坚决推进惩贪治腐。坚决治理重点领域。坚决提升办案质效。坚决强化警示教育。

4. 突出纠树并举，纪律作风更加严实。坚持永远在路上的定力不动摇，持续促进纪律作风建设常态长效。锲而不舍纠治“四风”。坚持激励约束并重。全域推进清廉建设。

5. 突出政治巡察，利剑作用更加明显。坚持政治巡察定位不动摇，全面贯彻巡察工作方针，推进巡察全覆盖。扎实开展政治体检。扎实推进巡察整改。扎实推动规范建设。

6. 突出执纪为民，基层监督更加有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理念

不动摇，持续强化基层监督，严查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持续建强监督体系。深入化解信访矛盾。有力惩治蝇贪蚁腐。

二、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2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 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389.4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81.83万元，增长32.2%。主要变动原因是上年度未结算费用在本年度安排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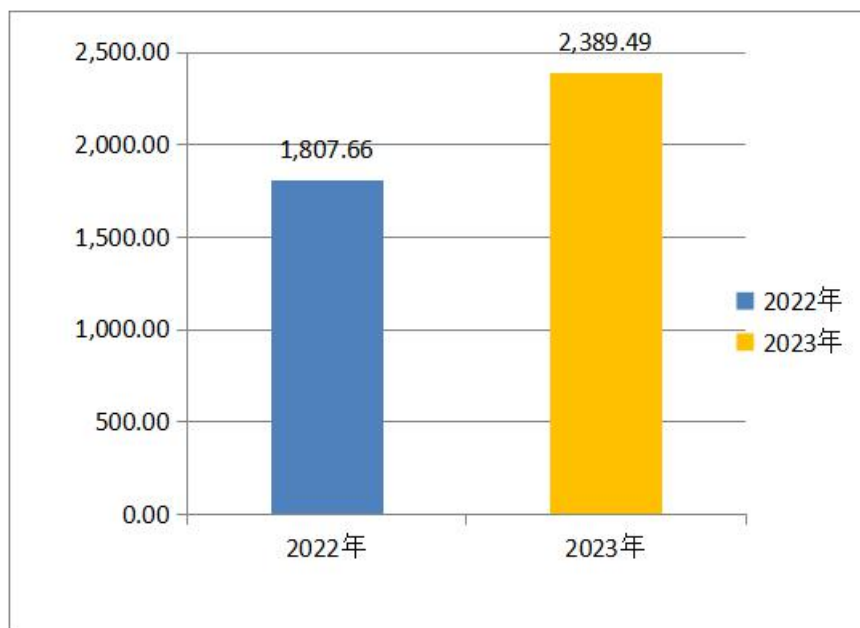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211.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11.18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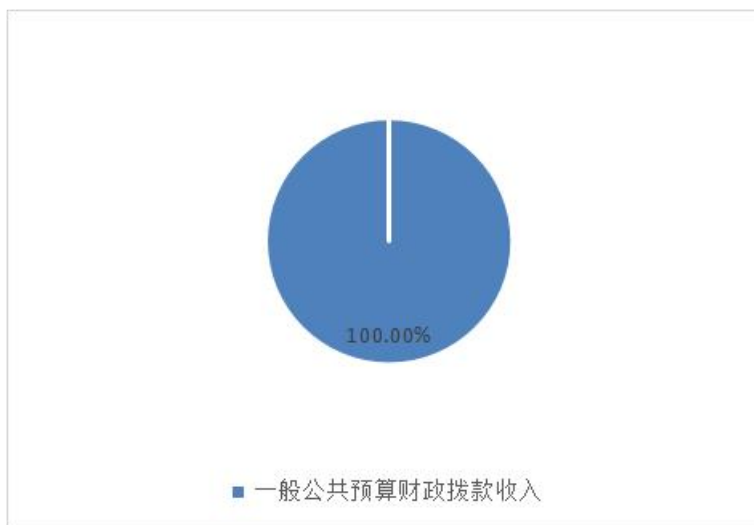


图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389.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90.47万元，占62.4%；项目支出899.02万元，占3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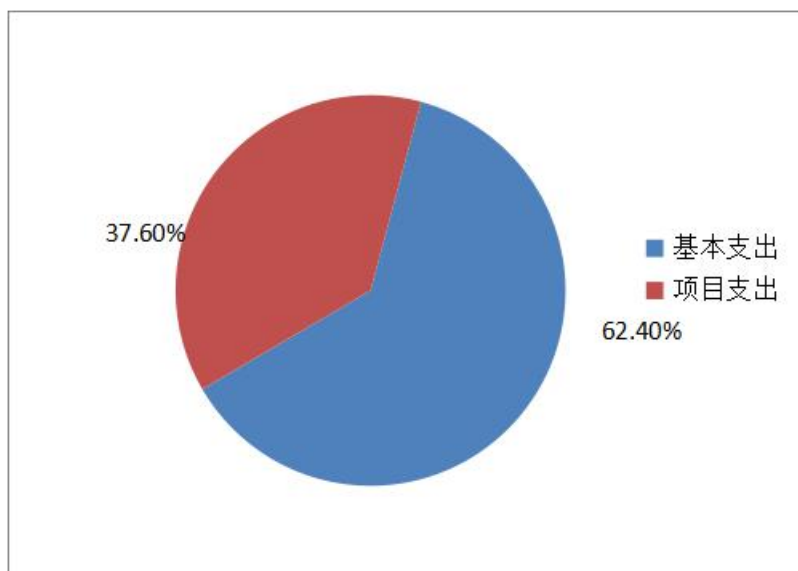


图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389.4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81.83万元，增长32.2%。主要变动原因是上年度未结算费用在本年度安排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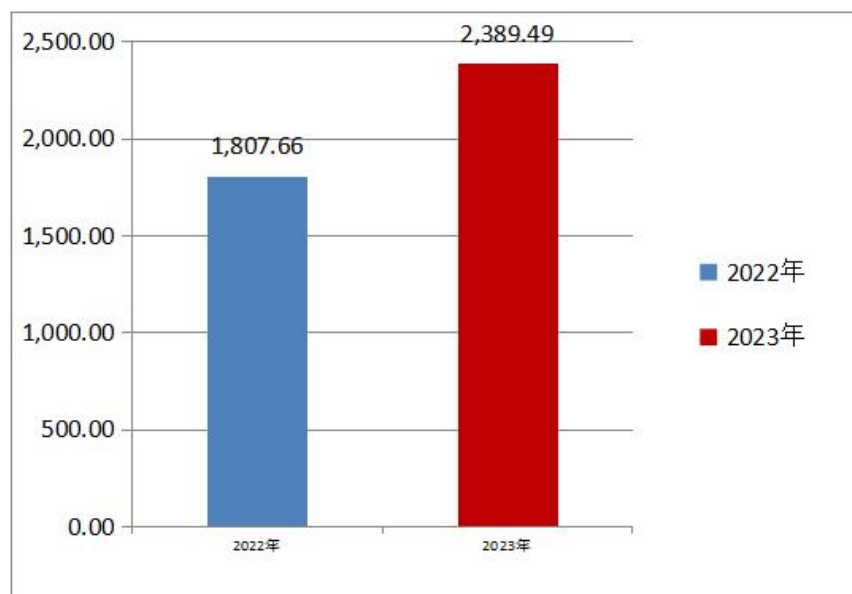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89.4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81.83万元，增长32.2%。主要变动原因是上年度未结算费用在本年度安排支出。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89.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74.79万元，占8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4.76万元，占5.6%；卫生健康支出59.05万元，占2.5%；农林水支出10.03万元，占0.4%；住房保障支出110.86万元，占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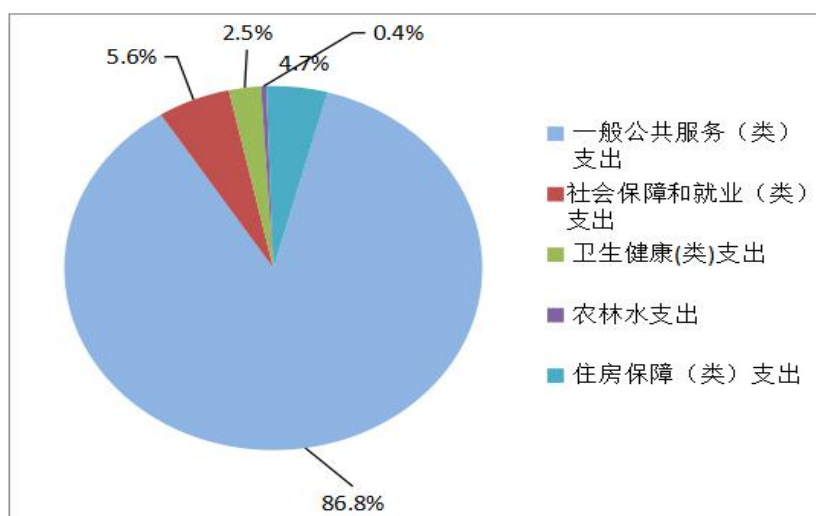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536.8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89.4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94.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1,102.87万元，支出决算为1,096.3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年末未实现支付。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629.12万元，支出决算为573.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1.1%。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年末未实现支付。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全年预算为340.91万元，支出决算为25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5.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年末未实现支付。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90.06万元，支出决算为89.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年末未实现支付。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

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7.8万元，支出决算为57.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年末未实现支付。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34.76万元，支出决算为134.7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56.17万元，支出决算为56.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2.88万元，支出决算为2.8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1.43万元，支出决算为10.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7.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年末未实现支付。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110.86万元，支出决算为110.8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90.4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96.0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55.06万元、津贴补贴226.1万元、奖金362.51万元、绩效工资22.2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34.7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9.0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2.28万元、住房公积金110.8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13万元、生活补助1.94万元、奖励金0.09万元。

公用经费194.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6万元、印刷费6万元、水费0.73万元、电费8.77万元、邮电费12.77万元、差旅费20.54万元、维修（护）费0.17万元、会议费0.87万元、培训费1.69万元、公务接待费5.01万元、劳务费3.95万元、工会经费17.45万元、福利费4.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47万元、其他交通费56.7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04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8.63万元，支出决算为26.48万元，完成预算的92.5%；较上年增加0.39万元，增长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年末未实现支付。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外出增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1.47万元，占8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01万元，占18.9%。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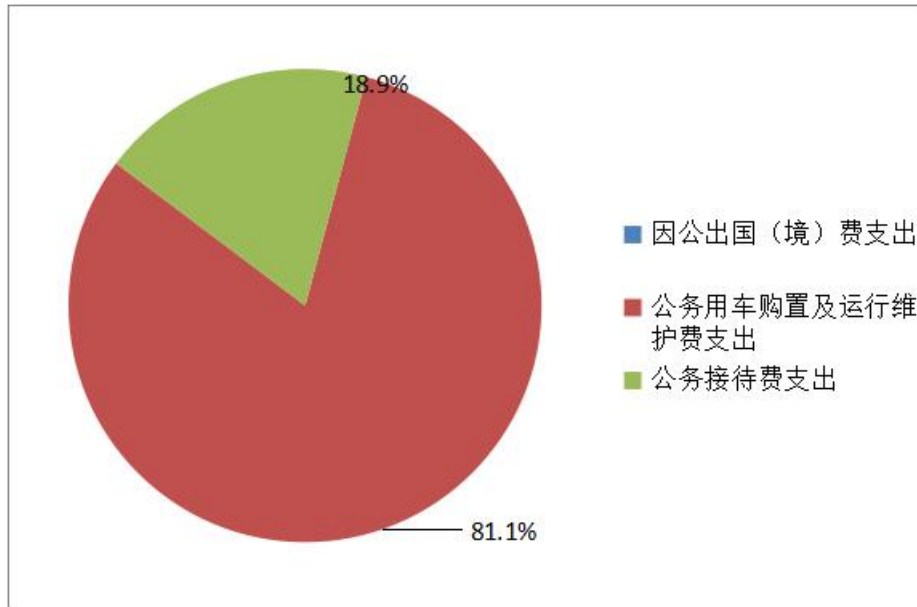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1.69万元，支出决算为21.47万元，完成预算的9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增加3.75万元，增长21.2%。主要原因是公务外出增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5辆，其中：轿车2辆、越野车2辆、小型客车1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1.47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6.94万元，支出决算为5.01万元，完成预算的7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3.36万元，下降4%。主要原因是部分费用年末未实现支付。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5.01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72批次496人次，共计支出5.01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纪检监察机关来苍监督检查、考察调研以及其他县区来苍学习交流。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3.19万元，比2022年度增加13.47万元，增长7.9%。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9名，社保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补发年终考核绩效奖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2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信办案设备。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县纪委监委执纪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等33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县纪委监委21个派出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综述：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相关管理规定，做到各项收支安排使用符合单位年初计划和财经政策的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和决算汇总工作，2023年度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县纪委监委执纪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8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项目实施，有效遏制腐败蔓延势头，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应；县纪

委21个派出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3分，通过项目实施，有力巩固发展了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促进了政治生态持续好转；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运行维护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9.8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项目实施，2023年度共接纳留置案件专案组19个，中心以后勤管理为重点，坚持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食品安全、环境卫生等各项工作，为各专案组提供了坚强保障。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和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开展

办案办信、纪检监察干部培训、行政效能监察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纪检监察工作的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指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开展大案要案的侦办和移送工作的专项业务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负担的派驻派出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下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接收被留置对象并提供硬件支持、后勤保障和服务管理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纪检监察工作的项目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

费。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用于农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县纪委监委”）下属二级单位3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主要包括：县纪委监委机关、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苍溪县纪检监察网络政务与电教中心。其中苍溪县纪检监察网络政务与电教中心未独立核算。

（二）机构职能。

1. 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机关、县委批准设立的党组织（党委），

各乡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 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5.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6. 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制定或者修改全县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

7. 在市纪委监委的领导下，加强对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8.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乡镇纪委、县管企业和县属学校、医院等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教育培训工作等。

9. 完成县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3 年末，县纪委监委机关及下属单位实有编制内在职人数 86 人，其中：行政编制 75 人，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管理编制 10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县纪委监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收入 2,078.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78.59 元，占 100%。决算报表收入 2,389.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89.49 万元，占 100%。

（二）支出情况。

县纪委监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支出 2,078.59 万元，其中：基本 1,411.43 万元，占 67.9%；项目支出 667.16 万元，占 32.1%。

决算报表支出为 2,389.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0.46 万元,占 62.4%;项目支出 899.03 万元,占 37.6%。

(三)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县纪委监委 2023 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 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一是突出政治引领,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见行见效。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揽不动摇,扎实推进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自觉接受革命性锻造和精神洗礼。纯洁思想筑牢政治忠诚。严管严治提升整顿成效。强基提能激发队伍活力。

二是突出中心大局,政治监督更加聚焦。坚持扛牢监督首责不动摇,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全面加强政治监督。全面保障决策落地。全面压实政治责任。

三是突出办案引领,“三不腐”效应更加彰显。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不动摇,贯穿联通“三不腐”一体推进。坚决推进惩贪治腐。坚决治理重点领域。坚决提升办案质效。坚决强化警示教育。

四是突出纠树并举,纪律作风更加严实。坚持永远在路上的定力不动摇,持续促进纪律作风建设常态长效。锲而不舍纠治“四风”。坚持激励约束并重。全域推进清廉建设。

五是突出政治巡察,利剑作用更加明显。坚持政治巡察定位不动摇,全面贯彻巡察工作方针,推进巡察全覆盖。扎实开

展政治体检。扎实推进巡察整改。扎实推动规范建设。

六是突出执纪为民，基层监督更加有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理念不动摇，持续强化基层监督，严查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持续建强监督体系。深入化解信访矛盾。有力惩治蝇贪蚁腐。

2. 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按照要求，2022年11月部门预算编制收集资料，12月编制出预算初稿，后经多方征求意见，按时上报了2023年度部门预算，经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高质量完成了预算编制工作。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严格遵照执行。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无漏项，预算编制准确，基础信息和科目使用准确，单位编制、人员情况与供养人员横向联网系统数据相符；预算编制规范、项目名称、绩效指标、项目内容说明等符合规范。

（2）单位收入统筹。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除财政拨款收入外，无其他收入来源。全部收入都以预算项目形式纳入预算一体化项目库，实行前期谋划、项目储备、预算编制、项目实施、项目终止等阶段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项目谋划，夯实项目库，为精准科学编制预算提供支撑，促进财政资金绩效不断提升。

（3）预算执行。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财政预算拨款总收入2,389.49万元，实际支出2,389.49万元，执行各项预算进度为100%。

(4) 预算年终结余。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结转结余 0 万元。

(5) 严控一般性支出。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财政资金支出坚持保障重点，兼顾一般，勤俭节约，讲求实效的原则，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管理制度进行支付，对报销票据严格审核把关，确保了经费支出报销的真实性、合理性。

3. 财务管理。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严格执行中央和上级有关部门出台的财经纪律相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差旅费等支出。按照规定分别设置会计和出纳岗位，明确了工作职责，严格报账程序，严把票据审核关，减少现金支付。认真做好会计核算，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强化内控建设，防范防控岗位风险，确保了各项工作有序运转和财政资金高效规范使用。

4. 资产管理。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固定资产原值 519.64 万元，累计折旧 384.45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有力地保障了日常办公和事业持续健康发展。通过对资产的盘点，无盈亏，盘活率 100%。固定资产的购买、报废、调整等相关管理工作，都是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做到账实相符、账卡相符，单位资产总体执行较好。

5. 采购管理。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管理规定，根据省采购目录和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将采购项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采购前与采购办和财政做好等相关单位事前沟通，做好采购政策咨询，了解相关业务规范；采购中，合理选择采购方式，确保采购流程合理合规；采购后，抓好采购项目的监管工作，严把质量关力求实效。全年计划采购 3 次，完成采购 3 次，采购执行率 100%。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延续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882.76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94%，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1 个，原因是年末支付失败，结转到次年重新支付。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513.92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9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申报的预算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得，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所有预算项目的可行性、资金来源、资金预算、资金测

算明细等均通过集体讨论决定，经分管领导审核后报主要领导审批后进行申报。预算项目在申报时，由责任部门在申请项目时提报详细绩效信息，包括立项依据、项目内容和目标、实施周期、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金额等，全部制定绩效目标，对50万元以上的预算项目，编制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绩效目标指值设置清晰、可衡量，操作性强。对符合申报的项目，财务部门及时进行项目登记何项目入库，并按照程序逐一进行审核，再由财政部门下达控制数，分解指标，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2. 项目执行。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所有预算项目资金执行均按项目实施进度进行支付，并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具体情况进行细微调整，执行结果较好，有效得保障了项目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3. 目标实现。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预算项目各项指标均达到或超过指标值，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目标偏离度控制在5%以内，实现效果良好。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不涉及国有资本、债券资金和政府购买服务领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资产总额574.59万元，负债总额838.1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45.87%，较上年增长30.53个百分点。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

检查委员会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的具体要求，科学合理做好资产配置，加强资产的日常管理维护，挖掘资产使用价值，规范和完善资产的处置流程，充分发挥资产在单位履行职能方面的物质基础作用，有效保证单位行政运行和带给公共服务的需要，切实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和事业的健康发展。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开展政府采购3次，金额18.29万元，主要为县纪委监委机关通过集中采购（框架协议）购买空调等办公设施设备。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政府采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管理规定，根据省采购目录和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将采购项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采购前与采购办和财政做好等相关单位事前沟通，做好采购政策咨询，了解相关业务规范；采购中，合理选择采购方式，确保采购流程合理合规；采购后，抓好采购项目的监管工作，严把质量关力求实效。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2023年度部门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及自评包括部门自评情况均按要求及时在苍溪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公开，自觉接受监督。针对评价报告中反馈的问题，本部门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不断加强学习，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本单位的职能作用。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相关管理规定，做到各项收支安排使用符合单位年初计划和财经政策的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和决算汇总工作，2023 年度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较好。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自评得分 95 分，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的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绩效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岗位分工不明确，绩效管理意识淡薄。

（三）改进建议

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年度预算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室（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财政相关制度和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二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三是要强化绩效管理考核。围绕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强化责任意识，使每位同志对自己的目标任务了然于胸，从而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使考核目标中涉及到的每一项任务都能落到实处。同时建立考核目标执行情况跟踪检查制度，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确保单位在合理使用资金、有效控制支出的情况下，各项绩效考核指标保质保量完成。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本级)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以下简称“县纪委监委机关”)内设室(部)16个,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1个,派驻纪检监察组13个。主要包括: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法规研究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和第一至七纪检监察室;苍溪县纪检监察网络政务与电教中心;驻县委办公室纪检监察组、驻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纪检监察组、驻县政府办公室纪检监察组、驻县政协机关纪检监察组、驻县委组织部纪检监察组、驻县委宣传部纪检监察组、驻县委政法委纪检监察组、驻县发展和改革局纪检监察组、驻县教育局纪检监察组、驻县财政局纪检监察组、驻县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驻县卫生健康局纪检监察组、县直属机关纪检监察工委。

(二) 机构职能。

1. 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

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机关、县委批准设立的党组织（党委），各乡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 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5.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6. 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县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

7. 在市纪委监委的领导下，加强对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8.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乡镇纪委、县管企业和县属学校、医院等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教育培训工作等。

9. 完成县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3 年末，县纪委监委机关实有编制内在职人数 81 人，其中：行政编制 75 人，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管理编制 5 人。

二、单位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县纪委监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收入 1,979.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79.04 元，占 100%。决算报表收入 2,071.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71.95 万元，占 100%。

（二）支出情况。

县纪委监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支出 1,979.04 万元,其中:基本 1,329.72 万元,占 67.2%;项目支出 649.32 万元,占 32.8%。决算报表支出为 2,250.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08.66 万元,占 62.6%;项目支出 841.6 万元,占 37.4%。

(三)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县纪委监委 2023 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单位预算绩效分析

(一) 单位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一是突出政治引领,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见行见效。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揽不动摇,扎实推进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自觉接受革命性锻造和精神洗礼。纯洁思想筑牢政治忠诚。严管严治提升整顿成效。强基提能激发队伍活力。

二是突出中心大局,政治监督更加聚焦。坚持扛牢监督首责不动摇,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全面加强政治监督。全面保障决策落地。全面压实政治责任。

三是突出办案引领,“三不腐”效应更加彰显。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不动摇,贯穿联通“三不腐”一体推进。坚决推进惩贪治腐。坚决治理重点领域。坚决提升办案质效。坚决强化警示教育。

四是突出纠树并举,纪律作风更加严实。坚持永远在路上的定力不动摇,持续促进纪律作风建设常态长效。锲而不舍纠治“四风”。坚持激励约束并重。全域推进清廉建设。

五是突出政治巡察，利剑作用更加明显。坚持政治巡察定位不动摇，全面贯彻巡察工作方针，推进巡察全覆盖。扎实开展政治体检。扎实推进巡察整改。扎实推动规范建设。

六是突出执纪为民，基层监督更加有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理念不动摇，持续强化基层监督，严查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持续建强监督体系。深入化解信访矛盾。有力惩治蝇贪蚁腐。

2. 预算管理。

（2）预算编制。按照要求，2022年11月单位预算编制收集资料，12月编制出预算初稿，后经多方征求意见，按时上报了2023年度单位预算，经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高质量完成了预算编制工作。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严格遵照执行。单位预算编制完整无漏项，预算编制准确，基础信息和科目使用准确，单位编制、人员情况与供养人员横向联网系统数据相符；预算编制规范、项目名称、绩效指标、项目内容说明等符合规范。

（2）单位收入统筹。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除财政拨款收入外，无其他收入来源。全部收入都以预算项目形式纳入预算一体化项目库，实行前期谋划、项目储备、预算编制、项目实施、项目终止等阶段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项目谋划，夯实项目库，为精准科学编制预算提供支撑，促进财政资金绩效不断提升。

(3) 预算执行。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财政预算拨款总收入 2,250.26 万元，实际支出 2,250.26 万元，执行各项预算进度为 100%。

(4) 预算年终结余。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结转结余 0 万元。

(5) 严控一般性支出。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财政资金支出坚持保障重点，兼顾一般，勤俭节约，讲求实效的原则，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管理制度进行支付，对报销票据严格审核把关，确保了经费支出报销的真实性、合理性。

3. 财务管理。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严格执行中央和上级有关单位出台的财经纪律相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差旅费等支出。按照规定分别设置会计和出纳岗位，明确了工作职责，严格报账程序，严把票据审核关，减少现金支付。认真做好会计核算，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强化内控建设，防范防控岗位风险，确保了各项工作有序运转和财政资金高效规范使用。

4. 资产管理。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固定资产原值 519.64 万元，累计折旧 384.45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有力地保障了日常办公和事业持续健康发展。通过对资产的盘点，无盈亏，盘活率 100%。固定资产的购买、报废、调整等相

关管理工作，都是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做到账实相符、账卡相符，单位资产总体执行较好。

5. 采购管理。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管理规定，根据省采购目录和财政单位预算管理要求，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将采购项目全部纳入单位预算管理。采购前与采购办和财政做好等相关单位事前沟通，做好采购政策咨询，了解相关业务规范；采购中，合理选择采购方式，确保采购流程合理合规；采购后，抓好采购项目的监管工作，严把质量关力求实效。全年计划采购 3 次，完成采购 3 次，采购执行率 100%。

（二）单位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延续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4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411.43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95%，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1 个，原因是年末支付失败，结转到次年重新支付。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513.92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89.8%，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申报的预算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得，符合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单位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所有预算项目的可行性、资金来源、资金预算、资金测算明细等均通过集体讨论决定，经分管领导审核后报主要领导审批后进行申报。预算项目在申报时，由责任单位在申请项目时提报详细绩效信息，包括立项依据、项目内容和目标、实施周期、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金额等，全部制定绩效目标，对 50 万元以上的预算项目，编制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绩效目标指值设置清晰、可衡量，操作性强。对符合申报的项目，财务单位及时进行项目登记何项目入库，并按照程序逐一进行审核，再由财政部门下达控制数，分解指标，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2. 项目执行。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所有预算项目资金执行均按项目实施进度进行支付，并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具体情况进行细微调整，执行结果较好，有效得保障了项目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3. 目标实现。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预算项目各项指标均达到或超过指标值，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目标偏离度控制在 5%以内，实现效果良好。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不涉及国有

资本、债券资金和政府购买服务领域。

较上年增长 30.53 个百分点。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的具体要求，科学合理做好资产配置，加强资产的日常管理维护，挖掘资产使用价值，规范和完善资产的处置流程，充分发挥资产在单位履行职能方面的物质基础作用，有效保证单位行政运行和带给公共服务的需要，切实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和事业的健康发展。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开展政府采购 3 次，金额 18.29 万元，主要为县纪委监委机关通过集中采购（框架协议）购买空调 2 台等办公设施设备。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政府采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管理规定，根据省采购目录和财政单位预算管理要求，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将采购项目全部纳入单位预算管理。采购前与采购办和财政做好等相关单位事前沟通，做好采购政策咨询，了解相关业务规范；采购中，合理选择采购方式，确保采购流程合理合规；采购后，抓好采购项目的监管工作，严把质量关力求实效。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2023 年度单位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及自评包括单位自评情况均按要求及时在苍溪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公开，自觉接受监督。针对评价报告中反馈的问题，本单位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不断加强学习，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

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本单位的职能作用。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相关管理规定，做到各项收支安排使用符合单位年初计划和财经政策的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编制和决算汇总工作，2023 年度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较好。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自评得分 95 分，本单位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的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绩效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岗位分工不明确，绩效管理意识淡薄。

（三）改进建议

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年度预算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室（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财政相关制度和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二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

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三是要强化绩效管理考核。围绕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强化责任意识，使每位同志对自己的目标任务了然于胸，从而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使考核目标中涉及到的每一项任务都能落到实处。同时建立考核目标执行情况跟踪检查制度，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确保单位在合理使用资金、有效控制支出的情况下，各项绩效考核指标保质保量完成。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R000000019951-工资性支出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58.35	574.70	574.70		100.00%	10	10	因正常晋级晋档、人员调动等发生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558.35	574.70	574.7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检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00021R000000019953-单位缴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67.37	309.17	309.17			100.00%	10	10	因正常晋级晋档、人员调动等发生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267.37	309.17	309.1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99.9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1R000000025374-遗属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遗属生活补助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95	1.94	1.94		100.00%	10	10	因遗属去世发生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1.95	1.94	1.9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1R000000025375-独子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独子费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10	0.09	0.09			100.00%	10	10	因人员调动发生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0.10	0.09	0.0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检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各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1R000000025376-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末支付失败，退休补助未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16	0.00		0.00%	10	0	因干部退休发放一次性退休补助发生预算调整。年末支付失败导致预算未执行到位。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16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0	年末支付失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0	年末支付失败	
合计							100	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差，自评得分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1Y000000025896-党组织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89	5.89	5.89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89	5.89	5.8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5	20	2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	5	%	5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1Y000000067813-日常定额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2.42	120.03	115.68		96.37%	10	9.6	因人员调动发生预算调整。年末部分费用未实现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122.42	120.03	115.68		96.3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2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20		
合计								100	99.6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检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99.6分。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0249414-奖金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奖金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94.05	319.99	319.99		100.00%	10	10	因人员调动发生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294.05	319.99	319.9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检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0260475-工资性支出（事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9.58	19.58	19.58		100.00%	10	10	因正常晋级晋档、人员调动等发生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19.58	19.58	19.5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检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752394-县纪委监委监察转移支付项目（预算大本安排）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涉密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81	17.70	17.7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5.81	17.70	17.7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 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752409-县纪委21个纪检监察组工作经费项目（预算大本安排）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21个纪检监察组实施分片管理，正常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保障了全县21个纪检监察组实施分片管理，正常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18	4.18	4.1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4.18	4.18	4.1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质量指标	完成年度考核要求	≥	98	%	98	20	20	20			
	时效指标	信访件按期办结	=	100	%	100	10	10	10			
	成本指标	用于日常工作开支	≤	4.18	万元	4.18	1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良好政治生态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督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 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7187087-县纪委监委监察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						保障了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05	30.05	30.05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30.05	30.05	30.0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办案工作正常、安全运行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定性	年末		年末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开支	≤	30.05	万元	30.05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督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在预算编制环节，预期支出项目金额和实际支出的存在差异。											
改进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0254704-公务交通补贴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 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 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 自觉接受监督检查, 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5.15	56.76	56.76		100.00%	10	10	因人员调动发生预算调整。		
	其中: 财政资金	55.15	56.76	56.7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5	20	2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5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100	%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为优秀, 这将为各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 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 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强化监督, 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0262921-日常定额公用经费（事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86	4.86	4.86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4.86	4.86	4.8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5	20	2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5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 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0315056-驻村帮扶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确保一线乡村振兴驻村工作人员生活、工作正常运转，增强乡村振兴力量，扎实开展我县乡村振兴工作，确保如期完成乡村振兴任务。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确保一线乡村振兴驻村工作人员生活、工作正常运转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44	2.44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44	2.4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行政村	=	2	个	2	10	10		
		质量指标	出勤率		≥	95	%	95	10	10	
			发放率		=	100	%	100	20	20	
	成本指标	年度支付额		≤	2.44	万元/年	2.44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力促进驻村群众增收		定性	好坏		好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融洽		定性	好坏		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0	%	9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督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 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5754342-县纪委21个派出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全县21个纪检监察组实施分片管理，正常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保障全县21个纪检监察组实施分片管理，正常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11.81	311.81	229.07		73.47%	10	7.3	年末部分费用未实现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311.81	311.81	229.07		73.4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线索办理	≥	160	件	178	10	10			
			查办案件	≥	120	件	123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年度考核要求	≥	98	%	100	10	10			
			监督管理成效	定性	好		好	10	10			
			信访件按期办结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定性	好		好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7.3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97.3分。											
存在问题	在预算编制环节，预期支出项目金额和实际支出的存在差异。											
改进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5754359-县纪委监委环境改造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全面改善办公大楼设施老化、管道锈蚀、防水层漏水等现状,可以有效消除办公楼存在的安全隐患,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使用,进一步改善我委机关办公条件,降低行政成本,提升行政效能,方便服务群众,推动纪检监察事业发展,提升纪检监察外部形象。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有效消除办公楼存在的安全隐患,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使用,进一步改善我委机关办公条件,降低行政成本,提升行政效能,方便服务群众,推动纪检监察事业发展,提升纪检监察外部形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1.05	19.16	3.71			19.39%	10	1.9	年末部分费用未实现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21.05	19.16	3.71			19.3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大楼维护和修缮、一楼卫生间治漏防臭	=	1	次	1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质量评定	定性	好			好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打造高效节能的办公环境,保障办公用房安全	定性	好		好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纪检监察外部形象	定性	好		好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提高工作积极性	定性	好		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1.9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91.9分。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5754376-县纪委监委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办案补贴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列入中央纪委、监察部行政编制的纪检、监察办案人员和地方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的办案人员根据工作完成情况考核发放，确保做事才领补助。						保障列入中央纪委、监察部行政编制的纪检、监察办案人员和地方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的办案人员根据工作完成情况考核发放，确保做事才领补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9.11	29.11	29.11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9.11	29.11	29.1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标准	=	220	元/人*月	220	20	20		
			质量指标	提升办案人员积极性	≥	95	%	95	10	10	
		考核发放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发放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根据考核情况据实发放	≤	42	万元	42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纪检干部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督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 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5754489-县纪委信息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权力运行监督平台、六大监督直通车、廉洁苍溪顺利运行和纪检监察内网运行稳定，为案件查办、信访办理、监督检查、党风廉政建设等提供服务和保障。					保障权力运行监督平台、六大监督直通车、廉洁苍溪顺利运行和纪检监察内网运行稳定，为案件查办、信访办理、监督检查、党风廉政建设等提供服务和保障。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43	1.43	1.4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43	1.43	1.4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权力运行监督平台、六大监督直通车、廉洁苍溪顺利运行	=	3	个	3	10	10		
			24小时电话、网络通畅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质量指标	相关设施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网络运行稳定、通畅、安全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	≤	1	年	1	10	10	
	成本指标	当年维护成本	≤	50	万元	5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信息安全，维护政治生态稳定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政治生态进一步好转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增加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检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 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销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5754542-县纪委执纪执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以推动案件查办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做到减存量、遏增量毫不动摇，确办案始终在依纪依法、严谨科学、安全文明的轨道上健康运行。					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以推动案件查办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做到减存量、遏增量毫不动摇，确办案始终在依纪依法、严谨科学、安全文明的轨道上健康运行。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46.89		146.75		143.19		97.57%	10	9.8	为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调查处置工作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实施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146.89		146.75		143.19		97.5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查办案件		≥	42	件	237	10	10		
			组织开展监督检查		≥	4	次	4	10	10		
			组织开展业务培训		≥	2	次	2	10	10		
			筹办“阳光问廉”节目		≥	4	期	4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年度考核要求		≥	90	%	9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1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作用保障作用，有力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定性	好	好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9.8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各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的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在预算编制环节，预期支出项目金额和实际支出的存在差异。										
改进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554484-县纪委监委驻村帮扶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确保一线乡村振兴驻村工作人员生活、工作正常运转，增强乡村振兴力量，扎实抓好我县乡村振兴工作，确保如期完成乡村振兴任务。					确保一线乡村振兴驻村工作人员生活、工作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00	8.99	7.59		84.48%	10	8.4	因驻村工作人员发放补助以乡镇考勤为依据，四季度补助未实现支出。		
	其中：财政资金	9.00	8.99	7.59		84.4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	=	5	人	5	10	10		
			帮扶行政村	=	2	个	2	10	10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出勤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根据工作考核情况及时发放	定性	好		好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力促进驻村在村群众增收	定性	好		好	20	2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驻村工作经费	≤	9	万元	7.59	10	10		
生活补助及通讯补贴			≤	5	万元	5	10	10			
合计										100	98.4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督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98.4分。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003833-县纪委留置案办案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保障了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0.00	80.00	79.28		99.11%	10	9.9	为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调查处置工作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实施预算调整；年底一些费用未实现支出。		
	其中：财政资金	80.00	80.00	79.28		99.1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	≥	2	件	2	10	10		
		质量指标	发生安全事故事件	=	0	次	0	10	10		
			完成年度考核要求	定性	好		好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定性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政党建引领保障作用，有力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定性	好		好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进一步提高审查调查能力	定性	好		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政治生态持续好转	定性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主要用于办理留置案件相关工作开支	≤	80	万元	80	10	10			
合计							100	99.9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99.9分。										
存在问题	在预算编制环节，预期支出项目金额和实际支出的存在差异。										
改进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471265-县纪委监委案件查办经费130万元（2022追加事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					保障了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30.00	115.53			88.87%	10	8.9	为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调查处置工作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实施预算调整；年底一些费用未实现支出。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30.00	115.53			88.8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数量指标	保障留置案件顺利办结	≥	2	个	3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办案正常、安全运行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0	20		
		质量指标	质量评定	定性	保证正常运转		保证正常运转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2023	年	2023	10	10		
		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开支	≤	130	万元	115.53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力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0	2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8.9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98.9分。										
存在问题	在预算编制环节，预期支出项目金额和实际支出的存在差异。										
改进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096234-县纪委监委中心运行及案件查办经费200万元（2023年追加事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					保障了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执纪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99.86	178.31		89.22%	10	8.9	为保障县纪委监委开展监督调查处置工作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实施预算调整；年底一些费用未实现支出。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99.86	178.31		89.2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数量指标	保障留置案件顺利办结	≥	2	个	3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办信办案正常、安全运行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0	20		
		质量指标	质量评定	定性	保证正常运转		保证正常运转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2023	年	2023	10	10		
		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开支	≤	130	万元	115.53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力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0	2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8.9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98.9分。										
存在问题	在预算编制环节，预期支出项目金额和实际支出的存在差异。										
改进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00021R000000019953-单位缴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6.79	17.58	17.58		100.00%	10	10	因人员调动发生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16.79	17.58	17.5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1Y000000025896-党组织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35	0.17	0.17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35	0.17	0.1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5	20	2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 (计算方法为： $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5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100	%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督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 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0249414-奖金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奖金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7.33	17.47	17.47			100.00%	10	10	因人员调动发生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17.33	17.47	17.4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0256262-2022年绩效奖及离退休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82	1.55	1.55			100.00%	10	10	因人员调动发生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1.82	1.55	1.5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1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结余数/预算数）	≤	5	%	5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0260475-工资性支出（事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3.21	33.78	33.78		100.00%	10	10	因正常晋级晋档、人员调动等发生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33.21	33.78	33.7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0262921-日常定额公用经费（事业）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21	11.67	11.07		94.86%	10	9.5	因人员调动发生预算调整。年末部分费用未实现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12.21	11.67	11.07		94.8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5	20	2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	≤	5	%	5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100	%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合计							100	99.5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检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各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99.5分。									
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 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5754765--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运行维护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多种方式依法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活动。完成留置场所设施设备维修保养，保障公共场所办公耗材、生活耗材、运动耗材、卫生用具等，保证各个信息系统正常运转，确保在中心经办的所有留置案件优质高效完成。					多种方式依法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活动。完成留置场所设施设备维修保养，保障公共场所办公耗材、生活耗材、运动耗材、卫生用具等，保证各个信息系统正常运转，确保在中心经办的所有留置案件优质高效完成。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年底一些费用未实现支出。		
	总额	17.84	17.81	17.42		97.85%	10	9.8			
	其中：财政资金	17.84	17.81	17.42		97.8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次	≥	2	次/年	2	10	10		
			设施设备检修	≥	2	次/年	2	10	10		
		质量指标	后勤保障案件顺利完成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系统运维响应时间	≤	1	小时	1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作风纪律持续好转	定性	好		好	20	20		
			区域干部廉政理念	定性	好		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9.8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99.8分。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项目名称		51082424R000010778513-单位缴费（事业单位在职人员）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社保及时缴纳、足额缴纳。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20	0.2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20	0.2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1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结余数/预算数）	≤	5	%	5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本次绩效评价核查结果较为优秀，这将为我单位后续绩效管理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提供重要的参考价值。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0315309-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专项运行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多种方式依法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活动。完成留置场所设施设备维修保养，保障公共场所办公耗材、生活耗材、运动耗材、卫生用具等，保证各个信息系统正常运转，确保在中心经办的所有留置案件优质高效完成。					多种方式依法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活动。完成留置场所设施设备维修保养，保障公共场所办公耗材、生活耗材、运动耗材、卫生用具等，保证各个信息系统正常运转，确保在中心经办的所有留置案件优质高效完成。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有关法律法规开支，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内容和经费使用范围，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经费及时到位和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0.00	4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0.00	4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施设备检修	≥	2	次/年	2	10	10		
			培训班次	≥	2	次/年	2	10	10		
		质量指标	后勤保障案件顺利完成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系统运维响应时间	≤	1	小时	1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运行维护费用	≤	15	万元	15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区域干部廉政理念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作风纪律持续好转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我单位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程度不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存在不完全一致的情况。 2. 财务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委机关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总体执行较好，但仍存在个别人员报账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强化监督。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附件2

2023年度县纪委监委执纪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苍溪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苍溪县检查委员会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苍委办函〔2019〕45号）县纪委监委的主要职责设立该项目。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县纪委监委查开展监督执纪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以推动案件查办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做到减存量、遏增量毫不动摇，确办案始终在依纪依法、严谨科学、安全文明的轨道上健康运行。该项目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6.75万元，执行数为143.19万元，完成预算的97.6%。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通过项目实施，项目以推动案件查办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做到减存量、遏增量毫不动摇，超额完成年初制订的项目指标，特别是立案数、结案数和追缴违纪违法资金数额比2022年度有大幅度的增加，有效遏制腐败蔓延势头。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财政预算资金 146.75 万元，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主要用于开展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等产生的办公费、差旅费、劳务费等。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总体目标是：保障县纪委监委查开展监督执纪工作及纪检干部培训所需的必要的经费开支。以推动案件查办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做到减存量、遏增量毫不动摇，确办案始终在依纪依法、严谨科学、安全文明的轨道上健康运行。具体目标是组织开展业务培训 2 次以上，筹办“阳光问廉”节目不少于 2 期，组织开展监督检查不少于 4 次，查办案件 42 件以上，完成年度考核要求 98% 以上，群众满意度不低于 90%。

该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在评价小组的领导下，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 号）文件规定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按通用指标 40 分（项目决策 12 分，项目实施 12 分，完成结果 16 分），共性指标 20 分，特性指标 30 分，个性指标 10 分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确保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并保障了评价工作高质量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考核等方式，确保了资金规范高效实用，项目实施效果好。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和《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等文件，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收集的数据实施统计分析程序后，选取个别样本（如数量大或金额大）进行单独随机抽样核查对象。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工作流程，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的评价方法是单位自评法。在项目点现场通过询问、沟通、听取介绍了解项目具体情况，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预算审批、资金支付等内容，实地走

访、收集满意度调查问卷，记录工作底稿，获取充分依据以客观公正评价该项目考核结果以及项目实施情况。

（五）评价组织

县纪委监委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组由常务副书记任组长，分管办公室的常委任副组长，各室（部）负责人为成员，财务人员为联络员。评价组负责制订评价方案，进行评价前期调查，按照自评方案，通过资料收集与审核、现场非现场评价、综合分析等，对照自评方案中设置的评价指标与标准，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综合性评判，实施项目自评工作，出具自评结论。其中组长负责统一部署和管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副组长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跟踪指导和审核，各室（部）负责人组织实施所承担的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价，联络人员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联络、资料收集整理及上报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根据《中国苍溪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苍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苍溪县检查委员会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苍委办函〔2019〕45号）明确的工作职责职能立项，资金申报依据是根据县委“三定”方案文件精神和县纪委监委的工作性质、工作特点和总体要求，并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做好全年工作。

2. 项目管理。该项目资金是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

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该项目资金支付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实际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4. 项目结果

(1) 项目完成情况。数量指标：组织开展业务培训 5 次，筹办“阳光问廉”节目 2 期，组织开展监督检查 41 次，查办案件 237 件；质量指标：财务管理和制度建设、财政资金使用管理以及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良好。时效指标：按照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全年目标工作任务。成本指标：项目专项经费控制数未超出预算。

(2) 项目效果情况。社会效益指标：充分发挥了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有力巩固发展了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促进了政治生态持续好转。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该项目不涉及产业发展。
2. 民生保障。该项目不涉及民生保障。
3. 基础设施。该项目不涉及基础设施。

4. 行政运转。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规；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相关费用标准符合市场价格水平，标准合规。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无个性化自行设定指标。

四、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遏制腐败蔓延势头，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应。自评得分 99.8 分，评价结论为优。

五、存在主要问题

办案经费涉及的项目较多，对各项开支的合理性需进一步加强研究。

六、改进建议

细化项目支出明细，按照预算标准严格控制各项开支，确保开支有依据、有成效。

2023年度县纪委21个派出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苍溪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苍溪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方案〉和〈苍溪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苍委办发〔2019〕1号）文件精神，派驻纪检监察组和县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工作经费及干部绩效奖励、办案补贴等，统一核拨到县纪委监委机关单列管理，根据目标考核结果使用。《苍溪县加快推进国家监察向乡镇延伸的实施方案》（苍纪发〔2018〕13号）规定，县财政每年为每个片区纪检监察组预算专项工作经费，由县纪委单列管理、考核使用。项目主要内容是保障全县21个纪检监察组实施分片管理，正常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职责。该项目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1.81万元，执行数为229.07万元，完成预算的73.5%。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全县21个纪检监察组完成年度目标任务，进一步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财政预算资金311.81万元，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

不存在资金分配。主要用于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机构开展监督检查等产生的办公费、差旅费、租车费、劳务费等。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总体目标是：保障全县 21 个纪检监察组实施分片管理，正常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具体目标是保障 21 个纪检监察机构全年查办案件 120 件以上，完成线索办理 160 件以上，完成年度考核要求 98% 以上，监督管理成效明显，群众满意度不低于 90%。

该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在评价小组的领导下，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 号）文件规定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按通用指标 40 分（项目决策 12 分，项目实施 12 分，完成结果 16 分），共性指标 20 分，特性指标 30 分，个性指标 10 分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确保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并保障了评价工作高质量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考核等方式，确保了资金规范高效实用，项目实施效果好。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和《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等文件，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收集的数据实施统计分析程序后，选取个别样本（如数量大或金额大）进行单独随机抽样核查对象。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工作流程，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的评价方法是单位自评法。在项目点现场通过询问、沟通、听取介绍了解项目具体情况，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预算审批、资金支付等内容，实地走访、收集满意度调查问卷，记录工作底稿，获取充分依据以客观公正评价该项目考核结果以及项目实现情况。

（五）评价组织

县纪委监委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组由常务副书记任组长，分管办公室的常委任副组长，各室（部）负责人为成员，财务人

员为联络员。评价组负责制订评价方案，进行评价前期调查，按照自评方案，通过资料收集与审核、现场非现场评价、综合分析等，对照自评方案中设置的评价指标与标准，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综合性评判，实施项目自评工作，出具自评结论。其中组长负责统一部署和管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副组长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跟踪指导和审核，各室（部）负责人组织实施所承担的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价，联络人员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联络、资料收集整理及上报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根据《中共苍溪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苍溪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方案〉和〈苍溪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苍委办发〔2019〕1号）明确的工作职责职能立项，资金申报依据是根据县委“三定”方案文件精神和县纪委监委的工作性质、工作特点和总体要求，并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做好全年工作。

2. 项目管理。该项目资金是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该项目资金支付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

付。在实际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4. 项目结果

（1）项目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全年查办案件 123 件，完成线索办理 178 件。质量指标：完成年度考核要求 98%，信访件按期办结。时效指标：按照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年内完成全年目标工作任务。成本指标：项目专项经费控制数未超出预算。

（2）项目效果情况。社会效益指标：充分发挥了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有力巩固发展了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促进了政治生态持续好转。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该项目不涉及产业发展。

2. 民生保障。该项目不涉及民生保障。

3. 基础设施。该项目不涉及基础设施。

4. 行政运转。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规；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相关费用标准符合市场价格水平，标准合规。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无个性化自行设定指标。

四、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有力巩固发展了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促进了政治生态持续好转。自评得分 97.3 分，评价结论为优。

五、存在主要问题

财务管理存在惯性思维，制度建设及指标设计导向性方面还有所欠缺。

六、改进建议

对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及流程设计做出科学合理的改进，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部门管理水平。

2023年度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运行维护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苍溪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成立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广元市监委留置管理中心苍溪分中心）的通知》（苍编发〔2019〕38号）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的主要职责设立该项目。项目主要内容是承担在中心开展的党员干部和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会议的有关具体事务和服务保障；接受市监委统一调度接收被留置对象并提供硬件支持、后勤保障和服务管理；承担监察留置场所日常运行保障和安全保卫职责；负责中心资产管理监督，建筑设施和日常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基础设施建设等。该项目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81万元，执行数为17.42万元，完成预算的97.9%。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通过项目实施，多种方式依法开展党风廉政教育活动，完成留置场所设施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保障公共场所办公耗材、生活耗材、运动耗材、卫生用具等，保证各个信息系统正常运转，确保在中心经办的所有留置案件优质高效完成。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财政预算资金17.81万元，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

不存在资金分配。主要用于监察留置场所日常运行保障。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总体目标是：保障公共场所办公耗材、生活耗材、运动耗材、卫生用具等，保证各个信息系统正常运转，确保在中心经办的所有留置案件优质高效完成。具体目标是年度开展设施设备检修 2 次以上，组织培训 2 次以上，后勤保障案件顺利办结率 100%，确保系统运维响应时间在 1 小时内，区域干部廉政理念提示，作风纪律持续好转，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该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在评价小组的领导下，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 号）文件规定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按通用指标 40 分（项目决策 12 分，项目实施 12 分，完成结果 16 分），共性指标 20 分，特性指标 30 分，个性指标 10 分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确保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并保障了评价工作高质量完成。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考核等方式，确保了资金规范高效实用，项目实施效果好。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和《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等文件，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收集的数据实施统计分析程序后，选取个别样本（如数量大或金额大）进行单独随机抽样核查对象。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工作流程，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的评价方法是单位自评法。在项目点现场通过询问、沟通、听取介绍了解项目具体情况，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预算审批、资金支付等内容，实地走访、收集满意度调查问卷，记录工作底稿，获取充分依据以客观公正评价该项目考核结果以及项目实施情况。

（五）评价组织

县纪委监委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组由常务副书记任组长，分

管办公室的常委任副组长，各室（部）负责人为成员，财务人员为联络员。评价组负责制订评价方案，进行评价前期调查，按照自评方案，通过资料收集与审核、现场非现场评价、综合分析等，对照自评方案中设置的评价指标与标准，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综合性评判，实施项目自评工作，出具自评结论。其中组长负责统一部署和管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副组长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跟踪指导和审核，各室（部）负责人组织实施所承担的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价，联络人员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联络、资料收集整理及上报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根据《中共苍溪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成立苍溪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广元市监委留置管理中心苍溪分中心）的通知》（苍编发〔2019〕38号）明确的工作职责职能立项，资金申报依据是根据县委“三定”方案文件精神和县党风廉政教育中心的工作性质、工作特点和总体要求，并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做好全年工作。

2. 项目管理。该项目资金是按照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该项目资金支付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实际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4. 项目结果

（1）项目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年度开展设施设备检修 4 次，组织培训 2 次。质量指标：后勤保障案件顺利办结率 100%。时效指标：系统运维响应时间在 1 小时内。成本指标：项目专项经费控制数未超出预算。

（2）项目效果情况。社会效益指标：区域干部廉政理念提升，作风纪律持续好转，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该项目不涉及产业发展。

2. 民生保障。该项目不涉及民生保障。

3. 基础设施。该项目不涉及基础设施。

4. 行政运转。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规；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相关费用标准符合市场价格水平，标准合规。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无个性化自行设定指标。

四、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2023 年度共接纳留置案件专案组 19 个，中心以后勤管理为重点，坚持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食品安全、环境卫生等各项工作，为各专案组提供了坚强保障。自评得分 99.8 分，评价结论为优。

五、存在主要问题

由于财政紧张，预算执行不到位，部分费用未实现支出。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及时根据财政政策调整经费支出计划，保障中心正常运转的同时，确保全年绩效目标顺利完成。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